

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食品粉碎机

招标公告

我院食品粉碎机采购项目，采用询价方式进行招标采购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- 1、项目编号：GDZFYSB202111-06
- 2、项目名称：采购食品粉碎机招标公告。
- 3、项目最高限价：人民币¥2.6万元。
- 4、采购数量：壹台（套）。
- 5、技术参数及要求如下。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	单位	数量
1	食品粉碎机	打粉腔材质：不锈钢 打粉体积：>7L 电源：220v 50Hz 净重：≤50kg 转速：可变速，在300-3500转/每分钟范围内 可粉碎不加水的新鲜蔬菜及烘烤脱水后的坚硬食物，新鲜蔬菜粉碎后要呈泥状 具有安全联动装置，打开腔体刀头转动自动停止	台	1

- 6、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10日内。
- 7、合格报价人的基本条件：
 - 7.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，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 - 7.2、报价人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其供应商。
 - 7.3、所投产品能满足本项目第5点内容要求。
- 8、技术服务
 - 8.1、中标人的设备必须提供专业的安装、调试和验收：需安排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、调试仪器，设备安装调试需在5日内完成。
 - 8.2、技术培训要求：安装验收期间，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仪器系统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，包括仪器原理、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；
- 9、质量保证
 - 9.1、中标设备必须是全新、未开封的合格产品
 - 9.2、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以上。
 - 9.3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终身售后服务承诺、售后服务的方式和能力。
- 10、厂家在中国的售后服务体系
 - 10.1、厂家能够提供快速的安装调试，操作指导和维修等方面的技术服务，对用户要求能24

小时响应;72 小时到现场。

10.2、在中国地区具有提供厂家自身的零备件供应体系，方便客户购买消耗品和零备件。

11、报价人需按照本公告“第 5 点”内容，提供用户需求书响应表，并提供投标货物的品牌型号、产品照片、详细技术资料、配置清单及质保期限。

12、报价还包含：运输（含二次搬运到指定地点）、关税、商检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含税发票等一切费用。

13、以上资料必须密封在标准的档案袋内，并在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、公司、联络人及手机号码。

14、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21 年 1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1 日 期间(上午 08:00 至 12:00, 下午 14:00 至 17:00，法定节假日除外)，请把投标文件递交（或邮寄）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海康街 68 号，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办公楼 405 房。

联系人：钟小姐，联系电话：020-34063091。